

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文件（11）

隰县人民政府 关于隰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3 月 9 日在隰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全体会议上

隰县财政局局长 肖伟龙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隰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我县“3545”发展战略，认真落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兜牢兜实“三

保”底线，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项目，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0454 万元(税收收入完成 4475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35979 万元)，同比增长 18.9%。

占比较大的税种：增值税完成 1942 万元，为预算的 102.48%；企业所得税完成 613 万元，为预算的 126.39%；房产税完成 619 万元，为预算的 238.08%；契税完成 201 万元，为预算的 268%。

主要非税收入完成情况：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34825 万元，为预算的 99.84%；专项收入完成 356 万元，为预算的 75.74%；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449 万元，为预算的 149.67%。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208237 万元，为预算的 107.8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43 万元，为预算的 102.46%；公共安全支出 6705 万元，为预算的 99.91%；教育支出 23066 万元，为预算的 101.48%；科学技术支出 87 万元，为预算的 97.7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22 万元，为预算的 123.49%；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35438 万元，为预算的 105.03%；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万元，为预算的 104.32%；节能环保支出 9022 万元，为预算的 95.43%；城乡社区支出 2557 万元，为预算的 44.84%；农林水支出 55788 万元，为预算的 146.75%；交通运输支出 9828 万元，为预算的 170.4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334 万元，为预算的 101.0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76 万元，为预算的 76.4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14 万元，为预算的 93.46%；住房保障支出 4216 万元，为预算的 95.6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3 万元，为预算的 178.9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05 万元，为预算的 135.29%；债务付息支出 136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 万元；国防支出 33 万元；其他支出 80 万元。

3、当年收支平衡情况

2024 年我县总财力 2297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45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3861 万元，上年结余 24425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1000 万元，再融资 5600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19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59 万元。支出 2297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23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62 万元，调出资金 1114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4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1684 万元。2024 年我县总财力与支出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二）预算执行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2138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完成 38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117 万元，上年结余 59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500 万元，再融资 1000 万元，调入资金 1114 万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213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12334 万元，调出资金 1193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200 万元，年终结余 741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3363 万元，为预算的 101.17 %；预算支出执行 24707 万元，为预算的 103.62%。主要收支项目执行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644 万元，支出 2126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130 万元，支出 3169 万元；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89 万元，支出 274 万元。

（四）债务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93150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4437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8775 万元)，债务率为 39.88%，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五）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2024 年，我们认真落实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

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狠抓收支保平衡，聚焦重点促发展，夯实基础利民生，加快步伐抓改革，全力服务保障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狠抓增收节支，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牢固树立“财为政服务”工作理念，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撑。**收入方面**，建立了财税部门信息沟通、数据交流、情况通报工作机制，及时关注入库动态，强化收入征管，超额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支出方面**，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教育医疗、生态环保、社会保障和巩固衔接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支撑。

2、聚焦兜底保障，推动民生福祉增进。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力度，守住基本民生底线。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拨付教育资金 23066 万元，用于城乡义务教育、职业教育、普通高中和学前教育发展。二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拨付各类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35438 万元，重点保障了企业养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城乡居民养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等支出；足额落实药品零差价补贴、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农村居民低保提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等政策。三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2024 年四级衔接资金投入 15325 万元（中央 8313 万元、省级 3157 万元、市级 1000 万

元、县级 2855 万元),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再上新台阶。

3、发挥财政职能，助力“三大目标”建设。紧紧围绕“梨果示范县、生态康养地、区域中心城”目标任务，投入产业发展资金 14475 万元，助力“三化六高”发展，全力打造梨果示范县；投入建设资金 5328 万元，实施生态治理等重点项目，助力“五区一带”建设，倾力建设生态康养地；投入项目资金 6213 万元，开展城市道路改造、环境整治、绿化美化等基础提升工作，助力“一核引领、轴带联动、四区互通、五廊串联”城市更新行动，着力塑造区域中心城。

4、坚持改革创新，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扎实做好预算公开，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执行人大预算决议，从严控制预算追加，加强预算执行考核，切实加快支出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有效性。二是**全面落实绩效管理**。2024 年审核绩效目标 2395 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部门整体评价 24 个，并对 2023 年 1207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进一步提高了绩效管理水平。三是**严把财政评审关口**。秉持“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准”的评审理念，扎实做好项目预决算评审管理。2024 年预算审核 96 个项目，送审资金 147981 万元，核减 8957 万元；结算审核 68 个项目，送审资金 68987

万元，核减 417 万元，有效发挥财政评审“阀门”作用，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规范政府采购工作。**积极推广运用“网上商城”、“832 平台”和“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觉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提升政府采购公信力。

5、强化风险防控，促进财政平稳运行。始终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底线任务，加强“三保”、政府债务等方面风险防控。**一是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健全完善“三保”财力保障、动态监测、库款调度、应急处置等工作机制，全力营造利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安全环境。**二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足额安排预算资金偿还到期债务本息，妥善化解存量债务。加强专项债券“借用管还”闭环管理，提高动态监测债务风险水平，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三是防范金融风险。**坚持系统观念，做好各领域风险防控和化解，加强预警预判，防止其他风险转嫁蔓延。

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运行平稳有序，支持经济建设更加有力，积蓄发展动能更加强劲。但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源基础薄弱，税源潜力不足，增收后劲不强，财政收入面临较大压力；二是政策性刚性支出需求持续增加，收支矛盾日益显现，预算平衡难度不断加大；三是“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

氛围仍需加强，绩效评价的激励约束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予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今年财政预算工作，对于巩固提升经济社会良好发展态势、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25 年预算安排原则

一是收入预算坚持实事求是、科学分析、通盘考虑，准确把握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充分体现稳中求进总基调。二是支出预算在保障“三保”的基础上，全力保障教育医疗、巩固衔接、生态环保等民生领域重点支出，推进“3545”发展战略高效实施。三是突出绩效管理，强化结果运用，提高资金使用。四是严格落实“三公”经费“双控”管理，严控会议、差旅、活动、培训等经费支出，进一步降低运行成本。五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的深度融合，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二）2025 年收支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169750 万元，资金来源：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000 万元（税收收入 9850 万元、非税收入 16150 万元），上级补助 131671 万元，上年结转 1168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1697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5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020 万元，教育支出 2352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4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20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474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55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501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06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97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2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95 万元，国防支出 1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400 万元，年初预留 3000 万元，预备费 50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 702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5 万元，上年结余 7411 万元，专项债再融资 1395 万元，收入总计 159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946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7376 万元,预算支出 25901 万元。主要收支项目预算安排: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327 万元,支出 2210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458 万元,支出 3514 万元;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91 万元,支出 285 万元。

三、完成 2025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工作及措施

2025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全面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多措并举抓收入,精准施策促发展,守正创新强管理,未雨绸缪防风险,推动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快进,确保完成县委重大战略部署和全年预算任务。

(一) 加强收入征管。紧扣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深化财税协同联动,加强对重点行业、企业的税源监控和税收分析,做到主体税种紧抓不放、地方小税不遗不漏、非税收入严格征缴,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密切关注中央和省市政策资金动向,深入研究,抢抓机遇,全力配合项目部门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性债券、政策性银行融资,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兜牢民生底线。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建立健全长效保障机制，加强预算编制源头管理，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确保全县财政运转有序。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集中财力支持教育、医疗、养老、低保等群众最关心的民生事业，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助力项目建设。紧紧围绕县委“梨果示范县、生态康养地、区域中心城”三大目标建设，聚焦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资金统筹力度，大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全县基础设施提升、城市更新改造、产业发展壮大、生态文明建设等项目落地见效。

（四）强化债务管理。坚持化债任务目标不动摇，积极争取上级财政部门各类化债资金，足额偿还到期债务。做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积极争取专项债券。完善常态化监测机制，加强风险源头管控，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五）严肃财经纪律。完善财政管理制度，加强财会监督检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基础管理水平，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自觉接受各方监督，积极整改各级督查、审计反馈的问题，进一步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提升财政管理质效。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县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戮力同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真抓实干，确保完成好今年各项财政任务，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质提速、赶超进位做出更大贡献！